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已发行公司债券相关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协议中“风险因素”、“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六、 负债情况.....	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3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本公司、公司	指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募集说明书	指	《2022年第二期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2022年第一期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募集说明书》《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本报告	指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年度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花园水城产投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李铭		
注册资本（万元）			140,080.00
实缴资本（万元）			140,08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成金大道 2888-1-5-1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成金大道 2888-1-5-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499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jtct2013@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熊方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成金大道 2888-1-5-1 号
电话	028-84928619
传真	028-84928619
电子信箱	56822900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金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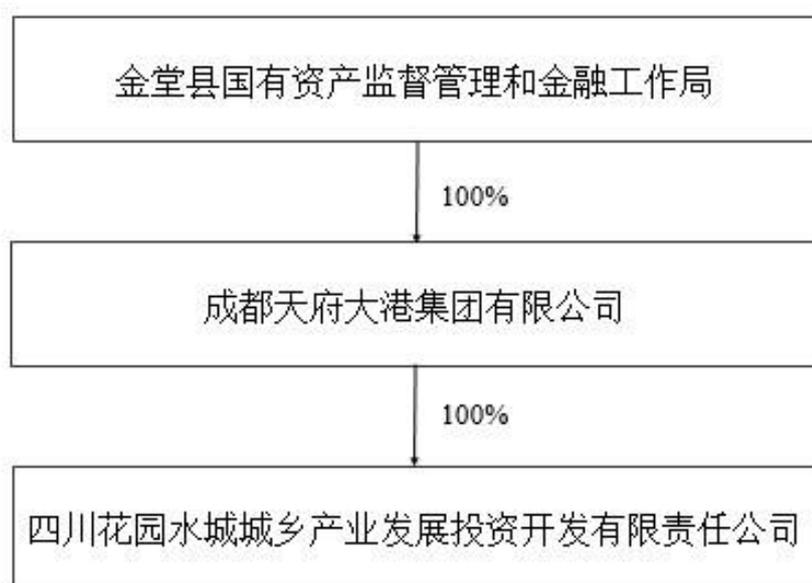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李铭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李铭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周海、张代富、黄德生、熊方文

发行人的监事：曾韬、高雪丽、唐丞翔、杨诚、陈希

发行人的总经理：韦巍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熊方文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本公司是金堂县政府为适应金堂县经济发展需要，优化整合资源，充分发挥资产效益而建立的国有企业，是金堂县城市基础开发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主体，承担着金堂县县城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建设等重要工作，是金堂县内最重要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运营主体之一。本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金堂县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棚户区改造业务（含安置房建设）等。公司的基建类项目采取“委托建设、政府验收、资金分期支付”的建设模式。2022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72,043.34万元，实现净利润18,878.69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随着公司资本实力的不断增强和政府的后续支持，公司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竞争地位将得到继续巩固，与政府部门良好的合作关系和丰富的项目建设经验有利于公司在金堂县内获得更多的业务资源，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商品贸易业务板块，主要贸易商品包括家电、木材和沥青等施工项目材料、建材等，公司后期将继续拓展建材相关的贸易业务，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2022年，公司商品贸易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和毛利润 16,171.38 万元、62.04 万元。公司贸易业务的开展对增强公司运营能力、促进公司多元化经营具有重要意义。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项目建设	5.57	4.66	16.32	77.25	5.06	4.23	16.32	92.06
商品贸易	1.62	1.61	0.38	22.45	0.00	0.00	—	—
其他	0.02	0.004	82.39	0.31	0.44	0.42	3.48	7.94
合计	7.20	6.27	12.94	100.00	5.50	4.65	15.30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分业务板块列示。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系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成本金额较去年同期较为稳定，未发生显著变化。2022 年度，公司新增商品贸易业务，主要贸易商品包括家电、木材和沥青等施工项目材料、建材等，公司后期将继续拓展建材相关的贸易业务，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2022 年，公司商品贸易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和毛利润 16,171.38 万元、62.04 万元，毛利率 0.38%。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金堂县内经营规模较大的国有公司之一，未来将利用拥有的丰富的财务资源、优质的实体资产以及良好的资信条件，继续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和棚户区改造业务，同时培育经营性资产，逐步推进市场化转型升级，保障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已发行公司债券相关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协议中“风险因素”、“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为确保公司关联交易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和安排，采取了必要措施保护股东利益，主要包括：

（1）决策权限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或关联法人发生以下关联交易（提供担保的除外），应当由董事会批准：

- 1)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至 3,0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
- 2)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或关联法人发生以下关联交易，应当由股东批准：

- 1)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 2)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2）决策程序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但上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有权参与该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具有下列情形的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 1) 交易对方；
- 2)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3)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3）定价机制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按以下规定执行，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 1) 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相应的法规、政策规定的价格；
- 2) 一般同行的市场价格；

3) 如果没有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

4) 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宜推定价格的，按照双方协议定价。

交易双方应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应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2、信息披露安排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充分、完整，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通过相关决议，明确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同时指派专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处理投资者关系、准备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信息披露文件，并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网站或其他指定渠道公布相关信息。

（1）信息披露具体要求

公司、主承销商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2018年修订）》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具体人员安排如下：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熊方文

职务：副总经理、董事

联络方式：028-84928619

主承销商将指定专人辅导、督促和检查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2）信息披露具体内容

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以下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在完成本期债券登记后3个工作日内，向债券持有人披露本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利率、期限以及募集说明书等文件。

2)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本息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内，向债券持有人披露付息及本金兑付事宜。

3) 上交所对公司债券提供转让服务前5个工作日内，公司应当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相关转让信息。

4)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转让本期债券的，当事人应当及时通报公司，并通过公司在转让达成后3个工作日内向债券持有人进行披露。

5)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每年6月30日之前向债券持有人出具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应及时向债券持有人披露。

6) 公司披露的信息分为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①定期报告

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分别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

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至少记载以下内容：公司概况；公司财务与资产状况、上半年财务报告或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公司经营与公司治理情况；已发行且未到期债券及其变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资金使用、兑付兑息、跟踪评级、增信措施变动、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等情况及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事项等；担保方财务与资产状况、上半年财务报告或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②临时报告

债券挂牌期间，发生下列及《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或者存在对公司及其发行的债券重大市场传闻的，公司应当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2018年修订）》及上交所其他规定及时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临时报告，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

上述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公司出售、转让主要资产或发生重大资产重

组；公司放弃债权、财产或其他导致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公司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或者重大违法失信、无法履行职责或者发生重大变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或者发生变更；担保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变化；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变更或重大变化；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等。公司披露重大事项后，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出现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较大影响的进展或者变化的，应当及时披露进展或者变化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公司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还应当及时披露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0.1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39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42.57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金堂01
3、债券代码	196581
4、发行日	2021年7月5日
5、起息日	2021年7月6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7月6日
8、债券余额	4.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
2、债券简称	20蓉水城
3、债券代码	166058
4、发行日	2020年1月21日
5、起息日	2020年1月22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月22日
8、债券余额	8.99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金堂01
3、债券代码	250432
4、发行日	2023年3月29日
5、起息日	2023年3月30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3月30日
8、债券余额	2.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金堂02
3、债券代码	250433
4、发行日	2023年3月29日
5、起息日	2023年3月30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3月30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金堂02
3、债券代码	182561
4、发行日	2022年9月21日
5、起息日	2022年9月21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9月21日
7、到期日	2027年9月21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金堂03
3、债券代码	114005
4、发行日	2022年10月27日
5、起息日	2022年10月27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0月27日
7、到期日	2027年10月27日
8、债券余额	4.1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22金堂01、22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01
3、债券代码	184464、2280274
4、发行日	2022年6月23日
5、起息日	2022年6月27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6月27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应付利息随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限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二期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22金堂04、22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02
3、债券代码	184645、2280498
4、发行日	2022年12月8日
5、起息日	2022年12月12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2月12日
7、到期日	2029年12月12日
8、债券余额	5.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限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6058

债券简称：20 蓉水城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84645、2280498

债券简称：22 金堂 04、22 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14005

债券简称：22 金堂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82561

债券简称：22 金堂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第 1 项：2023 年 1 月 22 日（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实际行权日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为 20 蓉水城的回售行权日，投资人实际回售 0.004 亿元，发行人按时完成回售付息，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仍维持 7.50%。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96581

债券简称：21 金堂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加速到期及救济措施

1、如果受托管理协议 10.3 条项下的公司违约事件中第（1）项情形发生，或公司违约事件中第（2）至第（6）项情形发生且一直持续 20 个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

2、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公司采取了下述救济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有关取消加速清偿的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债券受托管理人收到公司或公司安排的第三方提供的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所有到期应付未付的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公司根据受托管理协议应当承担的费用，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受托管理协议有权收取的费用和补偿等；或

（2）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公司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债券持有人通过会议决议的形式豁免；或

（3）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3、受托管理协议 10.7 条项下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有关加速清偿、取消或豁免等的决议，需经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生效。

（二）其他投资者保护措施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批复通过，公司承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实施；
- 3、暂缓为第三方提供担保。

债券代码：184464、2280274、184645、2280498

债券简称：22 金堂 01、22 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 01、22 金堂 04、22 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聘请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权代理协议》及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协议已约定相关方的权利与义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事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生效条件及效力等事项，如若触发相关事项，协议条款将对投资者起到相应保护作用。

债券代码：250432、250433

债券简称：23 金堂 01、23 金堂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三）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 20 个交易日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工作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三、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交叉保护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

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

（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

- (2) 委托贷款；
- (3) 承兑汇票；
- (4) 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公司的应付租赁款；
- (5) 资产管理计划融资；
- (6) 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
- (7) 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

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

(二) 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三) 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三、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三、救济措施

(一) 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一）条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按照本节“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三）条约定采取相关措施的，或者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二、交叉保护承诺”第（一）条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节“二、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 2、按照本节“四、调研发行人”相关约定配合持有人调研发行人。
- 3、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二)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四、调研发行人

(一) 发行人承诺，当发生以下情形时，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金额 30%以上持有人有权要求调研发行人，发行人应积极配合并提供与调研相关的必要信息。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且未履行提前归集相关承诺，持有人根据“三、救济措施”要求调研的。
- 2、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且未在本节“二、交叉保护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恢复承诺，持有人根据“三、救济措施”要求调研的。

(二) 当发行人发生约定的情形时，本期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或方式行使调研发行人的权利：

- 1、当发行人发生约定的情形，本期债券持有人可以要求调研发行人。持有人要求调研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管理人，说明调研发行人的原因、目的并提交拟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名单及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金额比例。
- 2、受托管理人于收到书面通知的次日发布相关公告，向全体持有人征询调研意向。如其他持有人有意参加调研的，需在 5 个交易日内反馈，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原则上不超过 5 名。如拟参与本期调研持有人人数较多的，持有人应推举 1-5 名持有人代表参加。
- 3、受托管理人将于反馈期限截止且确定调研代表后 2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调研事项，并与发行人协商确定具体调研时间。
- 4、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可采取访谈、参观、查阅与触发事由相关的财务资料、合同文本、担保文件及有关交易事项的具体协议等方式了解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
- 5、调研结束后 2 个交易日内，受托管理人应该就调研发行人所获悉的相关信息及时告知本期债券全部持有人。
- 6、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对在调研中获取的有关商业秘密的信息应予以保密。

(三) 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的事项的，承诺及时做好以下相关工作：

- 1、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的事项时，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告

知受托管理人。

- 2、发行人应与本期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就调研事宜充分协商，至迟将于收到受托管理人调研通知后的10个工作日内落实调研安排（会议事项除外）。
- 3、发行人应指派至少一名熟悉生产经营情况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安排和接待调研。
- 4、对于本期债券持有人要求调研的事项或查阅的相关资料，发行人应根据约定如实告知，并及时提供相应材料。

债券代码：166058

债券简称：20 蓉水城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投资者保护契约条款

- 1、触发情形：（1）债券存续期内，公司连续两年亏损的；（2）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融资出现本金或利息逾期且在宽限期（如有）满应付未付情形，且金额达到公司上一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的；（3）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因控制权发生变化而导致信用评级下调或评级展望由稳定变为负面的。（宽限期：公司在发生触发情形后具有3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公司在宽限期内对触发情况事项予以整改并消除影响，则不构成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使用救济机制，但需履行信息披露和通知义务，向债券持有人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 2、救济措施：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或收到公司的书面通知之日起（以时间在先者为准）5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司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如增加担保、提高票面利率等，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次公司债券违反约定，本次债券持有人有权决定是否豁免。公司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议上作出的决议。如果持有人会议未获通过的，则视同未获得豁免，则在该触发情形生之日（若有宽限期的，在宽限期到期之日），公司承诺履行以下投资者保护措施中的一项或数项：
 - a、公司承诺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次日立即到期应付，履行还本付息责任；
 - b、本次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的次日提起诉讼或仲裁；
 - c、公司提前赎回；
 - d、投资者选择性提前回售；
 - e、增加抵质押物或第三方担保等信用增进措施。

（二）其他投资者保护措施

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承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2561

债券简称	22 金堂 02
募集资金总额	5.00

使用金额	5.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20金堂01”本金、“20金堂02”部分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4005

债券简称	22金堂03
募集资金总额	4.11
使用金额	4.11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
------------------------------	---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4464、2280274

债券简称	22 金堂 01、22 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 01
募集资金总额	2.00
使用金额	2.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1.10 亿元用于金堂县农贸市场提档升级项目，0.9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1.10 亿元用于金堂县农贸市场提档升级项目，0.9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正常进展中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4645、2280498

债券简称	22 金堂 04、22 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 02
募集资金总额	5.40
使用金额	3.6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1.8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5.40 亿元全部用于金堂县县农贸市场提档升级项目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已使用 3.60 亿元，用于金堂县农贸市场提档升级项目。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正常进展中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432

债券简称	23 金堂 01
募集资金总额	2.85
使用金额	2.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85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剩余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发行人计划用募集资金偿还以下公司债券的本金，其中品种一用于偿还“18 金堂 01”和“21 金堂 01”，品种二用于偿还“21 金堂 01”。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18 金堂 0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2561

债券简称	22 金堂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由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本期债券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9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7 年 9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期满时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的 9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已在“四、偿债保障措施”中表述。</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14005

债券简称	22 金堂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由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本期债券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0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7 年 10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期满时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的 10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	----

债券代码：250432

债券简称	23 金堂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次债券由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本期债券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 2024 年-2025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期债券在本金到期日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品种一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p> <p>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已在“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中表述。</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50433

债券简称	23 金堂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次债券由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本期债券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品种二付息日为 2024 年-2026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期债券在本金到期日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品种二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p> <p>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已在“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中表述。</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晏小蓉、郭群力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6058
债券简称	20蓉水城
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人	唐红
联系电话	010-56509902

债券代码	196581
债券简称	21金堂01
名称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3165号五矿金融大厦2401
联系人	鞠金美
联系电话	0755-82545672

债券代码	250432、250433
债券简称	23金堂01、23金堂02
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1061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A座19层
联系人	杜甲奇
联系电话	0755-88309300

债券代码	182561、114005
债券简称	22金堂02、22金堂03
名称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
联系人	邓枫、张浩雷
联系电话	010-83251676

债券代码	184464、2280274、184645、2280498
债券简称	22金堂01、22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01、22金堂04、22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02
名称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8、19楼全层
联系人	赵彦萍
联系电话	020-8580601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464、2280274、184645、2280498
债券简称	22 金堂 01、22 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 01、22 金堂 04、22 四川花园水城专项债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郑一工业区 7 号 3 幢 1 层 C 区 113 室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50345 、 166058 、 196581 、 182561 、 114005 、 2280274 、 2280498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2 月 1 日	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签订的审计业务书约定项下合同义务已完成	该项变更经本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审批通过，变更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的规定。	无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1）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

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本集团在2022年度财务报表中对2021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应用解释15号的上述规定，该变更对2022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15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2021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2022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

A、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变更对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该变更对2022年1月1日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C、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变更对2022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项目开发成本、土地开发成本
无形资产	砂石经营权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预付款项	2.13	0.68	0.02	12,864.00
固定资产	1.89	0.60	0.01	28,799.49
无形资产	42.48	13.48	0.00	13,588,074.17
长期待摊费用	0.004	0.00	0.006	-37.09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预付款项的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的对成都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金堂分公司等施工单位预付款；
- 2、固定资产的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和金融工作局本期划入房屋及建筑物导致的增加；
- 3、无形资产的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股东本期划入砂石经营权导致的增加；
- 4、长期待摊费用的变动原因：主要系本年对装修费进行摊销导致的长期待摊费用减少。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存货	4.91	4.39		89.36
应收账款	223.39	37.22		16.66
合计	228.30	41.6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1.08 亿元，收回：0 亿元；
-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1.0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2.5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6.5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3.21 亿元和 106.5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33%。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0	4.84	25.37	32.21	29.78
银行贷款	-	7.18	8.14	44.72	60.04	55.5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60	0.36	6.87	7.84	7.25
其他有息债务	-	-	3.07	3.39	6.46	5.97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4.8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3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6.8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3.21 亿元和 108.1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96%。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0	4.84	25.37	32.21	29.78
银行贷款	-	7.29	8.25	44.93	60.47	55.9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60	0.36	8.07	9.04	8.36

其他有息债务	-	-	3.07	3.39	6.46	5.97
--------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4.8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3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6.8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1.26	0.86	0.54	133.66
应付账款	0.93	0.64	0.21	334.87
其他应付款	34.92	23.77	18.53	88.45
应付债券	25.37	17.27	12.41	39.17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应付票据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开出但尚未到期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的影响；
- 2、应付账款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期末新增结算但未达到付款条件的工程款挂账引起的变动；
- 3、其他应付款变动的主要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的区内国有企事业单位往来款导致的变动；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导致的变动；
- 5、应付债券变动的主要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发行 22 金堂 02、22 金堂 03 等债券导致的变动。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8,891.49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9.72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10.83 万元，净利润为 18,878.69 万元，差异较大，主要系公司建设项目投资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1.1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0.1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9.0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42.57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7	建设、投资	良好	保证、抵押	23.16	-	无重大影响
合计	-	-	-	-	-	23.16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年）盖章页）

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7,106,944.90	1,021,155,265.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9,770,483.31	437,847,373.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2,909,675.39	1,642,314.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86,097,992.21	2,484,062,511.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39,199,395.74	20,322,386,425.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35,384.98	31,600,390.30
流动资产合计	26,791,119,876.53	24,298,694,281.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456,326.51	84,072,127.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637,700.00	28,637,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2,406,044.90	170,823,730.80
固定资产	188,624,411.66	652,691.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48,454,078.29	31,265.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5,490.06	565,045.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3,934,051.42	284,782,560.98
资产总计	31,515,053,927.95	24,583,476,841.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4,921,244.82	927,47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174,460.11	54,000,000.00
应付账款	93,371,373.86	21,470,954.12
预收款项	347,648.42	
合同负债	3,085,000.00	3,399,489.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744,278.85	1,775,963.35
其他应付款	3,491,536,514.54	1,852,769,903.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3,248,310.86	2,398,396,226.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14,428,831.46	5,259,282,536.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93,390,000.00	4,316,050,000.00
应付债券	2,537,398,861.64	1,823,229,195.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45,800,339.78	986,987,896.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76,589,201.42	7,126,267,091.45
负债合计	14,691,018,032.88	12,385,549,627.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800,000.00	1,40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08,873,671.10	9,371,551,871.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0,054,068.51	143,331,262.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4,308,155.46	1,282,244,08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824,035,895.07	12,197,927,214.2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824,035,895.07	12,197,927,21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515,053,927.95	24,583,476,841.98

公司负责人：李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义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益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花园水城城乡产业发展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6,329,217.17	1,020,952,68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2,890,747.84	437,847,373.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2,428,487.97	1,472,314.30
其他应收款	2,749,583,770.64	1,944,584,113.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126,352,360.17	20,162,997,625.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908,523.48	31,537,318.47
流动资产合计	26,383,493,107.27	23,599,391,428.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8,710,105.11	877,325,906.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637,700.00	28,637,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8,486,179.24	474,322.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2,778.29	31,265.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5,490.06	565,045.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6,282,252.70	907,034,239.64
资产总计	27,479,775,359.97	24,506,425,66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5,010,000.00	927,47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174,460.11	54,000,000.00
应付账款	35,501,581.02	21,006,954.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744,278.65	1,775,963.35
其他应付款	3,942,776,692.67	1,771,767,153.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1,698,310.86	2,398,396,226.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82,905,323.31	5,174,416,297.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71,740,000.00	4,316,050,000.00
应付债券	2,537,398,861.64	1,823,229,195.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25,800,339.78	986,987,896.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34,939,201.42	7,126,267,091.45
负债合计	14,917,844,524.73	12,300,683,388.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800,000.00	1,40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60,590,150.00	9,371,629,65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0,054,068.51	143,331,262.92

未分配利润	1,440,486,616.73	1,289,981,366.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61,930,835.24	12,205,742,279.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479,775,359.97	24,506,425,667.96

公司负责人：李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义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益芳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0,433,397.00	549,575,591.94
其中：营业收入	720,433,397.00	549,575,591.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8,054,994.90	495,432,964.06
其中：营业成本	627,188,775.07	465,498,543.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812,305.59	17,505,386.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201,901.27	15,444,047.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147,987.03	-3,015,012.9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339,440.34	-3,161,321.90
加：其他收益	170,450,488.91	2,940.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39,681.91	-656,74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82,314.10	-4,685,902.8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6,370,572.93	1,894,887.9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846,702.14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90,180,314.09	48,851,103.83
加: 营业外收入	5,003.40	150,030,828.68
减: 营业外支出	1,270,414.17	5,746,815.82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914,903.32	193,135,116.69
减: 所得税费用	128,022.4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786,880.85	193,135,116.6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786,880.85	193,135,116.6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786,880.85	193,195,630.57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13.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786,880.85	193,135,116.6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786,880.85	193,195,630.5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13.8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义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益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7,009,716.50	522,679,017.59
减：营业成本	465,804,438.68	438,414,590.34
税金及附加	60,668,491.27	17,465,426.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383,440.82	15,296,240.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151,801.49	-3,017,249.1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327,454.06	3,159,457.40
加：其他收益	150,450,488.91	2,940.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39,681.91	-656,847.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01,848.26	4,605,834.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6,702.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493,469.78	56,625,235.04
加：营业外收入	5,000.32	150,028,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70,414.17	5,746,815.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228,055.93	200,907,019.2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228,055.93	200,907,019.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228,055.93	200,907,019.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228,055.93	200,907,019.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义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益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1,460,825.75	514,874,092.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9,312,937.76	3,744,675,77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0,773,763.51	4,259,549,864.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1,952,368,746.41	1,378,019,464.16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38,153.36	6,181,26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61,190.03	16,849,335.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6,997,408.83	2,420,079,50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2,665,498.63	3,821,129,56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8,264.88	438,420,298.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0,11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5,483.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483.37	450,110.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488.75	739,84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37,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488.75	204,377,54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994.62	-203,927,437.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65,63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36,891,244.82	2,372,150,000.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950,0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2,841,245.82	2,401,515,634.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8,467,136.48	2,022,856,635.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5,517,689.68	680,684,518.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75,000.00	5,2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5,259,826.16	2,708,836,15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18,580.34	-307,320,520.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048,320.84	-72,827,65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155,265.74	1,093,982,92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106,944.90	1,021,155,265.74

公司负责人：李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义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益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0,530,702.78	507,775,93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6,595,406.04	3,593,671,05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7,126,108.82	4,101,446,99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0,721,041.05	1,214,948,754.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38,153.36	6,181,26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22,912.44	16,839,13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5,353,090.06	2,396,002,54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49,935,196.91	3,633,971,70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90,911.91	467,475,290.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0,11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5,483.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483.37	450,110.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588.75	550,2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37,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588.75	204,187,9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894.62	-203,737,809.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72,980,000.00	2,372,150,000.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950,0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8,930,001.00	2,372,150,000.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7,667,136.48	2,022,856,635.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2,479,137.04	680,684,518.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865,000.00	5,2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1,011,273.52	2,708,836,15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081,272.52	-336,686,154.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623,465.99	-72,948,67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952,683.16	1,093,901,355.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6,329,217.17	1,020,952,683.16

公司负责人：李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义帛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益芳

